

國立中央研究院
社會科學研究所

叢刊

第二十五種

中國國民所得

(一九三三年)

下冊

主編者 巫寶三

汪復孫 章季閔
編者 馬黎元 南鍾萬
貝友林

中華書局印行

國立中央研究院
社會科學研究所

叢刊

第二十五種

中國國民所得

(一九三三年)

下冊

主編者 巫寶三

編者 汪馥蓀 章季閔
馬黎元 南鍾萬
貝友林

中華書局印行

中國國民所得(1933)

下 冊 目 錄

第四部 附錄

附錄 一	1
(一)作物所得減除額的計算	1
(二)茶葉產量的估計	8
附錄 二	12
(一)鑛冶業各種產品減除額的計算	12
(二)鑛冶業工人人數的估計	19
(三)各鑛廠的工人工資	29
(四)各鑛廠員司鑛警公役佔工人人數百分比	29
附錄 三	30
(一)木材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30
(二)機械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35
(三)金屬品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41
(四)電器用具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45
(五)交通用具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48
(六)土石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54
(七)水電氣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65
(八)化學品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71
(九)紡織品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88
(一〇)服用品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114
(一一)膠革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119
(一二)飲食品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125
(一三)製紙印刷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151

(一四)飾物儀器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161
(一五)雜項物品製造業總產值及淨產值之估計	164
(一六)全國外籍工廠工人人數統計表	169
(一七)工廠職員薪金與工人工資之比例估計	172
(一八)全國主要手工業工資薪金與總產值之比例統計表	172頁後
附錄 四	173
(一)航空運輸業總所得淨所得及所得分配的估計	173
(二)水運業總所得淨所得及所得分配的估計	175
(三)鐵道運輸業總所得淨所得及所得分配的估計	185
(四)電車運輸業總所得淨所得及所得分配的估計	200
(五)汽車運輸業總所得淨所得及所得分配的估計	202
(六)人力車運輸業淨所得的估計	218
(七)搬運夫勞役所得的估計	222
(八)電信業總所得淨所得及所得分配的估計	223
(九)郵遞業總所得淨所得及所得分配的估計	241
附錄 五	247
各地商店數資本額店員數及店員薪給之統計	247
附錄 六	269
金融業資本額總益額及減項額的估計	269
附錄 七	277
(一)縣級行政費用的計算	277
(二)省級行政費用的計算	287
(三)中央行政費用的計算	292
(四)租界行政費用的計算	294
插頁	
其他飲食品製造工廠總量及總產值表	150頁後
水運業淨所得表	184頁後

全國鐵道運輸業淨所得表.....	194頁後
全國各路勞力所得資本所得及營業滾存表.....	200頁後
各省市(院轄市)財政支出項目整理表.....	292頁後

中國國民所得

(一九三三年)

第四部 附錄

附錄 一

一 作物所得減除額的計算

自作物總值中應該減除的部分，有種籽費用，肥料費用，農具折舊農舍折舊等。爲了精確各種作物的減除項目，應該分別計算，以求出減除的數值。不過我國各種作物的生產成本調查不多，調查地區亦不普遍，同時我國農業經營爲小農制，將各種作物的生產費用分別計算，在理論上在事實上俱有極大困難，因之許多調查皆以整個農場爲單位而不以各種作物爲單位，以計算各種生產費用，我們以下就我國過去的作物生產成本調查及農場經營調查，分別核算上述四種費用，作爲我們計算減除數值的依據。

作物生產成本的調查，有山東濰縣之煙草、玉米、高粱、小麥、甜薯、黃豆，浙江蘭谿之稻、大麥、大豆，四川溫江、樂山、綿陽、射洪、南充、內江、宜賓、巴縣、萬縣、安縣等十縣之稻、麥、玉米、甜薯，江西及湖南之稻。這些調查的時期皆不相同，因此無法將各種費用加以平均。我們一概將應減除的各項費用與作物收入比較求出佔收入的百分數，這種百分數應該受時期不同的影響不大，因爲收入如果因價格增高而增高各地費用亦皆大致隨同增高，農場經營調查有河北、山東、河南、安徽、江蘇、浙江、福建、七省十四縣，河北深澤縣、清苑縣，浙江嘉興縣，四川溫江、樂山、綿陽、射洪、南充、內江、宜賓、巴縣、萬縣、安縣等十縣，廣西全縣、融縣、宜山、南丹、賀縣、陽朔、藤縣、鬱林、宜陽、龍川、果德、百色十二縣，我們亦自農場作物收入中，計算各應減除費用所佔之百分數，以與作物生產成本調查所求出的百分數比較。作物生產成本調查只包括幾項作物，而農場經營調查則包括全部作物，因之前項調查的百分數往往較後項調查爲高。以下我們分別計算上述各地調查的各項費用的百分數。

一 山東濰縣 孫文郁氏於民十三年調查山東濰縣二十家作物成本包括有煙草、小米、高粱、小麥、甜薯、及黃豆。各作物每畝成本及收入數目如下表所列。

山東濰縣各種作物生產費用佔作物收入百分比表

(作物收入包括主產品價值及副產品價值)

項 目	煙 草		小 米		高 粱		小 麥		甜 薯		黃 豆		加 權 平 均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收 入	22.11		12.39		7.29		8.05		11.63		5.82			
主 產	0.71		2.77		1.25		0.81		0.31		0.42			
副 產														
合 計	22.82	100	15.16	100	8.54	100	8.86	100	11.94	100	6.24	100		
支 出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種 籽	2.36	10.34	0.04	0.26	0.08	0.94	0.29	3.27	0.91	7.62	0.26	4.17		3.18
肥 料	6.40	28.05	4.47	29.49	3.31	38.76	3.68	41.53			0.01	0.16		27.30
農 具	0.25	1.10	0.24	1.58	0.23	2.69	0.33	3.72	0.25	1.84	0.21	3.37		2.96
農 舍	3.29	14.41	0.17	1.12	0.16	1.87	0.16	1.81	0.21	1.76	0.15	2.40		2.54
合 計	12.30	53.90	4.92	32.45	3.78	44.26	4.46	50.34	1.34	11.22	0.63	10.10		35.98

每畝種子費用,肥料費用,農具折舊修理費用及農舍使用費用之和,佔作物收入之百分比不等,自黃豆之10.10%至煙草之53.90%,其他作物則在二者之間,以作畝加權平均則得35.97%。

二 浙江蘭谿 浙大農學院二十三年所作蘭谿農村調查,有稻大麥及大豆之生產成本調查,其詳細計算方法未見說明,惟其調查時期僅歷時月餘,可知其非記帳方法,大都係估計而得,就農具費用而言,所指係投資利息抑係折舊未見說明,且稻大豆及大麥每畝之農具使用費皆相等,可知農具費用以作物畝平均之即得每畝農具使用費。此種方法顯然較粗,不足以說明實際狀況,其調查中未見農舍使用費,顯係遺漏。

依據此項調查稻大麥及大豆的各項生產費及其分配之百分數如表。

浙江蘭谿各種作物生產費用佔作物收入百分比表

項 目	稻		大 麥		大 豆		加 權	平 均
	價值(元)	%	價值(元)	%	價值(元)	%		
收 入								
主 產	1.20		0.30		0.30			
副 產	8.13		2.29		3.25			
合 計	9.33	100	2.59	100	3.55	100		
支 出								
種 籽	0.20	2.14	0.27	10.42	0.40	11.27		3.36
肥 料	3.00	32.15	1.00	38.61	0.32	9.01		31.30
農 具	0.10	1.07	0.10	3.86	0.10	2.81		1.40
合 計	3.30	35.36	1.37	52.89	0.82	23.09		36.06

稻麥之肥料費用特高,以其為主要作物耕種特別精細。大豆之種子費甚高頗可疑。稻、大麥、大豆三者之作物畝佔總作物畝之61.3%,三者之產值佔蘭谿之農作物之總產值之80.07%,三者之作物成本當富有代表意義。以作物總值加權平均,得種子費用佔作物收入之3.36%,肥料費用佔31.30%,農具佔1.40%,三者合計佔36.06%。

三 四川十縣 中國農民銀行二十九年至三十年的四川主要作物生產成本調查及農場經營調查,包括十縣區三四百農戶,為川省最大規模之抽樣調查。作物生產成本調查有稻小麥,甜薯及玉米,農場經營調查有自耕農及佃農。就作物而言,稻、小麥、甜薯及玉米為川省主要作物,其成本情況可作為作物成本之主要情形。就農場經營言,自耕農及佃農佔農家絕大多數,其平均情形亦當可代表農業經營一般情況。

就作物生產成本而言,稻、麥、甜薯、玉米四者之總費用中種子費用(購進及自有)肥料費用(購進及自有)農具使用費(修理,投資利息,折舊三項)農舍使用費(投資利息,修理費二項)四者合計佔總費用之32.05%,其中種子3.21%,肥料14.74%,農具7.62%,農舍6.45%。該調查未計算每畝各種作物收入,故只能以總費用計算,若以四項作物之作物畝加權平均計算,此四項費用僅佔總費用的28.23%,種子1.98%,肥料13.65%,農具使用費6.98%,農舍使用費5.51%。

由農場經營調查結果看，可分佃農與自耕農之不同。其作物收入由作物出售及家用產品估值相加得之，因家用作物中包括一部份畜產品，故此數不免稍高。支出項目農舍修理費及折舊費（折舊費以房屋平均使用三十年計算），作農舍使用費，農具修理及折舊作農具使用費（農具折舊年以20%計）肥料種子僅有購入之記載，以生產成本調查中購入及自有之比例求出總值作為種子費用及肥料費用，由此得出農舍、農具、種子、肥料費用佔作物收入之百分數，在佃農為19.00%（農舍0.40%，農具3.04%，肥料10.82%，種子4.74%）。在自耕農為26.35%（農舍3.08%，農具3.81%，肥料12.35%，種子7.2%）。平均為22.68%。此乃自耕農，農舍折舊較大，且因自耕農農場面積較小較不經濟之故。

四川主要作物生產成本分配百分比（二十七年四川十縣）

項 目	稻	麥	玉 米	甜 薯	平 均	加權平均
種 籽	0.70	4.69	1.34	6.23	3.24	1.98
肥 料	12.77	16.09	21.99	8.11	14.74	13.65
農 具	6.45	6.80	8.08	9.13	7.62	6.98
農 舍	4.74	5.33	7.52	8.22	6.45	5.51
合 計	24.66	32.91	38.93	31.69	32.05	28.12

註(1)百分數來自中國農民銀行：四川主要食糧作物生產成本調查。

(2)加權權數來自同時調查之各農場之作物畝數水稻19.98玉米3.20甜薯3.64，小麥4.51。

項 目	自 耕 農		佃 農		平 均
收 入	實 數	百 分 比	實 數	百 分 比	
總 計	2,441.54	100	3,202.38	100	
支 出					
種子(購進)	12.22	0.50	10.69	0.33	5.93
種子(自有)	161.42	6.61	141.22	4.41	
肥料(購進)	54.37	2.23	62.50	1.95	11.59
肥料(自有)	247.14	10.12	284.09	8.87	
農具修理	11.35	0.46	14.51	0.45	3.45
農具折舊	81.47	3.35	82.84	2.59	
農舍修理	29.06	1.19	9.17	0.29	1.74
農舍折舊	46.04	1.89	3.59	0.11	
合 計	643.34	26.35	608.61	19.00	22.71

四 湖南 湘米調查委員會於二十六年進行各種稻穀生產費用調查，調查區域共有七十四縣。根據其所分析的結果，各種費用佔總生產費用的百分比，種籽為1.3%，肥料為12.7%，農具為4.5%，總計為19.50%。

五 江西 江西省政府在三十一年進行各縣稻穀生產成本調查，根據其所分析的結果，各種費用佔總生產費用的百分比，種籽為3.45%，肥料為12.04%，農具為7.02%，總計為22.51%。

六 七省十四縣 卜凱1922—1925之中國農村經濟調查，有週年經營的收入支出調查。以各項作物現金收入加家用產品價值作為作物總收入，此數因包括畜產品，當物較作收入為高，作物費用中，農舍折舊以 $\frac{1}{30}$ 計算，農具折舊以 $\frac{1}{8}$ 計算。種子及肥料費用僅有現金購入者，自有肥料僅有數量而無價值，我國農家之種子及肥料泰半均係自給，購買者為數至少，尤其佃農及自耕農肥料及種子之購買不致超過百分之二十，我們以15%為現金購置所佔之比例計算之。

作物收入及支出之實數如表所示：

七省十四處各種費用佔作物收入百分比表

項 目	佃 農		自 耕 農			
	實數(元)	百分比	北	部	中	東
	實數(元)	百分比	實數(元)	百分比	實數(元)	百分比
作物收入	241.27	100	211.72	100	386.93	100
作物支出						
農舍修理及折舊	6.29	2.61	9.26	4.37	18.63	4.82
農具修理及折舊	12.55	5.20	7.91	3.74	17.52	4.53
種子(現金購買)	0.90	2.48	1.32	4.15	0.24	0.41
種子(自有)	5.10		7.48		1.36	
肥料(現金)	5.16	14.25	2.90	9.12	4.20	7.23
肥料(自有)	29.24		16.43		23.80	
總 計	59.24	24.54	45.30	21.38	65.75	16.99

佃農不分地區，自耕農則分中國北部及中東部二區計算。各項費用佔收入之百分比，在佃農四項費用佔作物收入之24.54%，中國北部幾省之自耕農四項費用佔作物收入之21.38%，中國中東部自耕農四項費用佔16.99%，中東部之自耕農種子費用特低似不合理。

七 清苑 據在清苑的調查各種農家平均每畝生產費中種子0.67元，肥料0.36元，農具0.21元，農舍0.03元，種子費包括自有與購入二者，肥料只有購買的，農舍未包括折舊費用，農具係修理與折舊的合計。此數1.27當每畝總收入10.60元之11.98%。據該文中農家肥料自給的部份佔總值69%，以此計算每畝肥料費用，當為1.16元，則肥料種子農具農舍修理費合計2.07元，佔收入之19.54%，其中種子佔6.32%，肥料佔10.96%，農具佔1.98%，農舍修理佔0.28%，若加入農舍折舊當超過20%。此項計算中包括農家所有作物除穀實作物及纖維作物之外，尚包括蔬菜作物，惟蔬菜作物畝數很低(3.8%)，對作物生產費之影響當不致過大。

清苑農家每畝收入支出費用表

項 目	平均每畝生產費(元)	對收入之百分數
平均每畝收入	10.60	100
支出		
種子	0.67	6.32
肥料	1.16	10.96
農具	0.21	1.98
農舍	0.03	0.28
合 計	2.07	19.54

八 河北深澤 民十九年十一月至二十年三月，韓德章氏所作河北省深澤縣農場經營調查，包括自調查起回溯一週年的營業狀況。『縣城東北的農村大致可以代表河北省一般種植雜糧的區域，所選查的地點是南營村。在縣城西南的農村大致可以代表該縣和鄰近各縣種植棉花的區域，所選的調查地點是王家梨園及小梨園兩村』。

我們以平均每農家作物及副產品出售收入，加產品家用估計，作為作物總收入，因包括一部畜產品價值在內。農家支出中，農舍費用包括折舊與修理，但修理費中一部分工料並未包括在內。農具費用包括折舊修理，作物費用指現購之種苗，肥料費，資本減少係指自有種苗及肥料費用。各種作物費用合計梨元村費用佔作物收入11.64%，南營村為13.52%，此數較一般農家經營費所佔收入之百分比為小。

河北深澤平均每家作物收入及支出表

項 目	梨 元 村		南 營 村	
	實 數	百 分 數	實 數	百 分 數
農 家 收 入				
作物及副產	152.65		38.89	
產品家用	156.61		181.25	
合 計	309.26	100	220.14	100
農 家 支 出				
農舍費用	9.50	3.07	6.72	3.05
農具費用	8.35	2.70	7.20	3.27
作物費用	10.27	3.32	11.53	5.24
資本減少	7.88	2.55	4.32	1.96
合 計	36.00	11.64	29.77	13.52

九 浙江嘉興 浙大農學院於民廿四年調查嘉興縣農村，農業總收入中作物收入

(稻及其他作物收入)在803戶自耕農總數為331,680.19元, 404戶佃農總數230,174.67元。農業經營費用中種苗費用自耕農總數為8,522.91元, 半自耕農總數為29,452.18元, 佃農總數15,978.61元。肥料費用, 自耕農14,610.51元, 半自耕農48,322.67元, 佃農35,096.96元。農具費用以固定資本20%作折舊費用, 自耕農為7,293.72元, 半自耕農為21,592.96元, 佃農為12,620.90元。房屋費用以建築物 $\frac{1}{30}$ 作該年費用, 自耕農為3,563.96元, 半自耕農為9,086.24元, 佃農為4,240.32元。農具費用及農舍費用並未包括修理費。

上述各項數目未必全屬的確, 蓋調查時間前後共歷三週, 而作物經營費用及成果非有全年詳細之記賬不能十分準確, 上述數目當只代表大概情形而已。

作物經營費用佔全作物收入的百分數, 自耕農為35.28%, 其中種子8.86%, 肥料15.15%, 農具7.56%, 房屋3.69%, 半自耕農為32.69%, 種子8.87%, 肥料14.56%, 農具6.51%, 房屋2.73%, 佃農為29.51%, 種子6.94%, 肥料15.24%, 農具5.48%, 房屋1.84%。

農具類別包括耕耘及灌溉, 收穫, 搬運, 調整(磨磨, 篩風車, 臼)蠶具、飼畜用具、倉庫、農業工藝等用具, 其中用於作物的佔大部。我們剔除蠶具農業工藝用具雜具等。尚有73.24%, 作為作物之用, 故上述農具費用稍高。

嘉興縣農村調查生產費佔收入百分比表

項 目	自 耕 農		佃 農		半 自 耕 農	
	價 值(元)	百 分 比	價 值(元)	百 分 比	價 值(元)	百 分 比
收入						
稻 作	60,090.58		171,842.19		227,363.65	
其他作物	28,564.58		42,032.63		79,460.80	
副 產 品	7,771.39		16,299.85		24,855.74	
合 計	96,426.55	100	230,174.67	100	331,680.19	100
支出						
種 苗	8,552.91	8.86	15,978.61	6.94	29,452.18	8.87
肥 料	14,610.51	15.15	35,096.96	15.24	48,322.67	14.56
農 具	7,293.76	7.56	12,620.90	5.48	21,592.96	6.51
房 屋	3,563.96	3.69	4,240.32	1.84	9,086.24	2.73
合 計	34,021.10	35.28	67,936.79	29.51	108,454.05	32.69

十 廣西十二縣 二十二年韓德章氏等調查廣西十二縣七百八十家農戶的作物收入與支出, 據分析之結果, 各種費用佔作物收入之百分比, 種籽為6.35%, 肥料為14.51%, 農具為1.70%, 農舍為1.07%。

我們將上述許多調查分為各種作物與農場綜合製成下列二表:

各種農場及作物生產費用佔收入之百分比表

	種籽	肥料	農具	農舍	合計	調查人或團體	地 區 及 年 份
1. 佃農	2.48	14.25	5.20	2.61	24.54	卜 凱	七省十四縣1922-25
2. 北部自耕農	4.15	9.12	3.74	4.37	21.38	卜 凱	七省十四縣1922-25
3. 中東部自耕農	0.41	7.23	4.53	4.82	16.99	卜 凱	七省十四縣1922-25
4. 清苑一般農場	6.32	10.96	1.98	0.28	19.54	陳翰笙張培剛	清苑
5. 深澤南營村農場	7.20	7.20	3.27	3.05	13.52	韓德章	深澤1930
6. 深澤梨元村農場	5.87	5.87	2.70	3.07	11.64	韓德章	深澤1930
7. 廣西十二縣農場	6.35	14.51	1.70	1.07	23.62	韓德章	廣西十二縣1933
8. 嘉興自耕農	8.86	15.15	7.56	3.69	35.28	浙大	嘉興1934
嘉興半自耕農	8.87	14.56	6.51	2.73	32.69	浙大	嘉興1934
嘉興佃農	6.94	15.24	5.45	1.81	29.51	浙大	嘉興1934
9. 四川十縣自耕農	7.11	12.35	3.81	3.08	26.35	中農行	四川十縣1940
四川十縣佃農	4.74	10.82	3.04	0.40	19.00	中農行	四川十縣1940
10. 煙草、玉米、高粱、 小麥、甜薯及黃豆	3.18	27.30	2.90	2.54	35.07	孫文郁	山東濰縣1924
11. 稻、大麥、大豆	3.36	31.30	1.40	—	36.06	浙大	嘉興1934
12. 稻、麥、玉米、甜薯	1.98	13.65	6.98	5.51	28.12	中農行	四川十縣1940
13. 稻	1.30	12.70	4.50	—	19.50	湘米調查委員會	湖南省1937
14. 稻	3.45	12.04	7.02	—	22.51	江西省	江西省1942
15. 平 均	4.63	14.75	4.26	2.98	26.62		

各種作物生產費用佔收入之百分比表

	種 籽	肥 料	農 具	農 舍	總 計	調 查 人
1. 稻						
a.	2.14	32.15	1.07	—	35.36	浙中
b.	0.70	12.77	6.45	4.74	24.66	大農
c.	3.45	12.04	7.02	—	22.51	西南
d.	1.30	12.70	4.50	—	19.50	
2. 小麥						
a.	3.27	41.53	3.72	1.81	50.34	孫中
b.	4.69	16.09	6.80	5.33	32.91	文 郁
3. 小米						
a.	0.26	29.49	1.58	1.12	32.45	孫中
4. 高粱						
a.	0.94	38.76	2.69	1.87	44.26	文 郁
5. 玉米						
a.	1.34	21.99	8.08	7.52	38.39	孫中
6. 黃豆						
a.	4.17	0.16	3.37	2.40	10.10	孫中
b.	11.27	9.01	2.81	—	23.09	文 郁
7. 甜薯						
a.	7.62	—	1.84	1.76	11.22	孫中
b.	6.23	8.4	9.13	8.22	31.69	文 郁
8. 煙草						
a.	10.34	28.05	1.10	14.42	53.90	孫中
9. 大麥						
a.	10.42	38.61	3.86	—	52.89	文 郁

* 中農與江西湖南之數字為佔生產費用之百分比。

可以看到各種減除項目佔收入的百分數量差異甚大。就各種作物調查來看，種子費用低。

者如稻爲0.70%，高者如黃豆爲11.27%，肥料費用低者如黃豆爲0.16%，高者如小麥爲41.53%，農具費用低者如稻爲1.07%，高者如甜薯爲9.13%，農舍費用低者如小米爲1.12%，高者如煙草爲14.42%，總計四項費用低者如黃豆爲10.10%，高者如煙草爲53.90%。就各種農場調查來看，種籽費用低者，如中東部自耕農爲0.41%，高者如嘉興半自耕農爲8.87%。肥料費用低者，如中東部自耕農爲7.23%，高者如嘉興佃農爲15.24%。農具費用低者如廣西各種農場爲1.70%，高者如嘉興自耕農爲7.56%。農舍費用低者如四川佃農爲0.40%，高者如中東部自耕農爲4.82%，總計四項費用低者如深澤爲11.64%，高者如嘉興自耕農爲35.28%。這種大的差異，恐怕不是由於作物種類不同，或地區不同的關係，而是由於農戶報告的真實或虛偽，調查方法的仔細或粗略，以及調查人的主觀不同等等所致。我們以各地調查的各種作物各項費用，佔收入的平均百分比與各地所調查的農場各項費用的百分比加以平均，計種籽費用爲4.63%，肥料費用爲14.75%，農具費用爲4.26%，農舍費用爲2.98%，總計爲26.62%，此數恐不免稍高，蓋因其受各種作物平均費用及嘉興農場平均費用的影響甚大，同時肥料費用中包括購置及自有兩部，而自有者佔重要部分，依據上述七省十四處，四川十縣，及河北清苑調查加以平均，現金購買費用只佔作物收入2.03%。自有肥料大部爲人糞，廐肥，堆肥，小部爲自產之豆，豆餅等，除豆及豆餅的產值應該減除外，廐肥、堆肥、人糞等產值如未在他處計算即不應該減除。但自有肥料中之豆及豆餅無材料可供參考，我們以肥料費用佔3.03%，計算，合計其他減除項目爲14.90%。

二 茶葉產量的估計

我國茶葉生產可分爲二步，一由茶農採摘茶葉加以初步加工製成毛茶，一爲茶廠收集毛茶再施以加工製成精製茶。我們計算茶葉所得以毛茶之價值作爲茶葉生產之總價值。

茶葉生產統計之規模較大者爲統計月報十九號所載之統計，包括二十一年二十二年十三省之產量，原統計尚有各省分縣數字，茲抄列各省二十一年二十二之產量如表一。

各省茶葉產量估計表（單位：市擔）

省	別	主 計 處	我 們 的 估 計		合 毛 茶 (1擔毛茶=0.6精茶)
			精 茶	毛 茶	
福 安 江 湖 湖 雲 貴 廣 西 江 浙 河 廣	建 徽 西 南 北 南 州 西 川 蘇 江 南 東	167,168	261,322	626,856	435,537
		600,934	421,964		703,273
		110,990	306,373		510,622
		1,890,033			626,856
		437,468	419,136		698,560
		14,920	104,682		174,470
		5,270	4,166	508,967	6,943
		60,278	34,399		57,332
		256,094	129,915		216,525
		932	932		1,553
		586,336			508,967
		3,223	3,223		5,372
		743,513	199,385		332,308
總	計	4,877,159	1,885,497		4,278,318

表中茶葉產量並未註明，係指毛茶抑或精製茶，但湖南之茶，則謂該數為毛茶生產數量，不知何所據而云。

二十二年之後各省有茶葉生產之調查，與該表所載不盡相同，試比較之。

魏德端氏二十四年起調查福建民二十三年各種精製茶，其產量為218,930擔⁽¹⁾ 值14,173,150元，較民二十一、二已有起色。則二十二年產量當較此數略少。然主計處之估計值為140,065擔，遠較魏氏調查之數為低，主計處之估計為十七縣之數，魏氏統計為三十三縣之數，各縣之估計相差尚不為甚大，我們估以魏氏之調查作為福建二十二年之茶產量。

主計處統計二十二年安徽茶產量為503,450擔，包括二十縣，其中婺源縣二十二年八月劃歸江西，我們仍歸入安徽計算，六安產量為200,000擔，不獨較別縣為特多，且為總數之百分之四十。主計處估計之二十一縣中分至德與秋浦為二縣計算。至德二十二年產5,000擔，秋浦產47,000擔。查二縣實為一縣，自民四至民二十二稱秋浦，民二十二年始易名至德⁽²⁾ 實不應分開二處計算。六安茶產量據安徽省統計年鑑載為39,000擔，據省建設廳民十九年調查為36,300擔⁽³⁾ 更據皖西各縣之茶業所紀述六安產茶決不能達200,000擔⁽⁴⁾。至德、秋浦實應作一處計算，產量亦不應高至74,000擔。我們以主計處安徽省統計年鑑及省建設廳調查，三份調查，取各縣之最高數（六安至德除外）得出安徽年產茶為353,513擔，合421,964市擔，安徽年鑑所載為二十三年產量，想與二十二年相差不大，即以此數作安徽二十二年之茶產量。

江西茶二十二年主計處估計產量為110,990擔，包括三十四縣，另據江西省政府經濟委員會二十二年調查，三十三縣產茶256,680擔⁽⁵⁾ 江西茶之輸出主要地為九江，有少數經玉山梅嶺出口。九江茶之出口數量自民十五至二十二年如下表⁽⁶⁾。

年	份	出 口 數 量 (擔)
15年		161,092
16年		146,196
17年		167,677
18年		160,140
19年		109,818
20年		100,820
21年		80,421
22年		65,472
23年		87,646

(1) 見福建之茶上原註二十八年複查修正。

(2) 見安徽省統計年鑑第十五頁。

(3) 皖西各縣之茶業。

(4) 同上第四及八第頁。

(5) 江西之茶第二〇二頁。

(6) 江西年鑑第一〇〇八頁。二十二年輸出額據一〇三〇頁統計為52,307公擔，較此數為大，不知何故。

至各年入口茶葉則從未超過千擔。江西茶出口最高數曾達329,798擔(民國四年)。二十二年誠爲茶葉衰敗之年，然亦不應少至主計處估計之110,990擔，因之我們根據江西省府經濟委員會之估計共爲306,373市擔。

湖南二十二年茶葉產量主計處估計爲1,890,033市擔，在各省中爲最多，佔各省產額總數百分之三九，其估計之二十九縣中湘陰產500,000擔，湘鄉達460,000擔，安化達260,000擔，桃源達120,000擔合計1,340,000擔，顯然過高。福建安徽各產茶各縣年產茶未超過40,000擔者，故此數縣之產量決不應如是之高。據湖南安化茶業調查所載二十二年二十三年調查，湖南全省產額約444,000市擔，安化爲主要產地。佔166,000市擔，就國際貿易局二十三年，湖南茶事試驗場二十二年，國府主計處二十一年二十二年，四份湖南茶葉統計多數縣份之數字均有接近情形，惟國際貿易局調查之數爲毛茶產量，故多半較高，我們以之爲湖南毛茶產量。

湖北省茶葉產量主計處估計二十二年爲437,468市擔，分縣數字差別甚大，湖北省年報載產量爲419,136市擔(7)各分縣數字似較可靠，惟未載明年月，爲常年產量，我們即以之作爲二十二年之產量。

雲南茶葉產量主計處二十一年二十二年之統計僅有景谷一縣之數字，而雲南產茶區實甚廣大，決不至於景谷一地，雲南概況中載，雲南省茶葉產量爲32,070擔(8)，惟未註明年代。據財政廳之統計25,26,27,三年產額如下(9)。

二十五年	34,668公擔
二十六年	34,157公擔
二十七年	24,792公擔

又據雲南經濟十二章二頁所載，雲南十八處年產茶葉共計877,00擔，我們即根據此數計算合104,682市擔。

貴州產茶地區亦廣，主計處僅有六縣之記載，二十二年產量爲5,270市擔，據貴州經濟所載，九縣產茶3,490擔，雖未包括全省產茶區，但主要各縣均在內，其調查較詳盡，我們用是數作貴州全省產茶量。

廣西二十一年出口茶計6,266擔，二十二年出口值較二十一年爲大，然數量不明，或不至少於二十一年之數。據廣西年鑑第二回二十二年廣西茶葉生產量28,819擔，主計處估計僅蒼梧、柳州二處已達60,278市擔，我們以廣西年鑑所載似較可靠。

四川茶二十二年產量，主計處估計七縣爲256,094市擔，而宜廣一縣即達150,000擔(10)。四川產茶實不止七縣，且除供本省消費外，尙向康、藏輸出，故產量或不如是之小。四川省建設統計提要載二十七年二十八縣茶產量749,893市擔，內大邑即佔700,000市擔，頗不合理，根據中國茶葉公司所出之川茶之產製運銷一文之估計，全省產茶量約爲108,840擔，折合129,915市擔。

(7) 原統計數爲427,923市擔，據各縣個數相加得419,136市擔。

(8) 該書建設章十九頁。

(9) 由徵稅額折合但實額不合。雲南經濟P.T.2

(10) 二十二年四川行政區域並無宜廣此縣。

江蘇產茶區域不大，產量亦小，主計處之估計已達六縣，我們採用其二十二年之數。浙江省二十二年四十縣茶產量491,220擔，其中以天台紹興爲最多，天台計158,750擔，紹興120,200擔。但據建設委員會經濟調查所調查。紹興產量並無如是之鉅，僅9,650擔(11)，其調查較爲詳實。至天台產量恐亦估計過高，據浙江實業誌所紀二十二年毛茶產量，天台亦只1,588擔，我們以實業誌所載毛茶產量爲浙江二十二年毛茶產量。河南亦用主計處估計之數，廣東六縣產量爲796,690市擔，恐估計過高，依農商部調查爲167,045擔，合199,385市擔，我們即以此數計算。

上述茶葉產量除湖南、浙江二處爲毛茶產額外，均係精製茶。毛茶製成精茶，尚須經過收集、運輸及各項加工，故精製茶價值中包含毛茶價值，運輸費用，中間人佣金以及再加工費用等，我們現在求出毛茶之產量，才能計算茶葉價值中屬於農業所得之成分。

製成一擔精製茶所需之毛茶不等，須視毛茶之品質而定。據粗略之記載約二擔毛茶製成一擔精製茶(12)，但據福建之茶之記述『毛茶因品質之不同，製成精茶之成數有高下之差，紅毛茶製成功夫茶之成數，一般均在百分之六十左右，各春亦有軒輊，以首春茶質爲最優，三春次之，二春最差』(12)。

綠茶方面『毛茶因品類不同，製成精茶之成數有自百分之八十至百分之三十五者，其間高下之差，雖各有相當定率，惟一般估計，類以百分之六十五爲度』(14)。由福建之精茶製造情形，我們可以說毛茶製成精製茶之成數約爲六成，即一百擔毛茶製成六十擔精製茶。因之由前述各省所產茶數量，得出各省之毛茶產量，共爲4,278,318市擔，與主計處的估計相差不遠。

民國二十二年全國各省茶葉產量

省 別	毛 茶 (市擔)	價 值	減 項			淨 值
			茶 樹	燃 料	器具及房舍	
福 建	435,537	11,193,301	217,769	592,330	631,529	9,751,673
安 徽	703,273	18,074,116	351,637	956,451	1,019,746	15,746,282
江 蘇	510,622	12,801,294	255,311	694,446	740,402	11,111,135
湖 南	626,856	16,110,199	313,428	852,524	908,941	14,035,306
雲 南	698,560	17,952,992	349,280	950,042	1,012,912	15,640,758
貴 州	174,470	4,483,879	87,235	237,279	252,982	3,906,383
廣 西	6,943	178,435	3,471	9,442	10,067	155,455
廣 東	57,332	1,473,432	28,666	77,972	83,131	1,293,663
四 川	216,525	5,564,718	108,263	294,474	313,961	4,848,020
浙 江	1,553	39,912	776	2,112	2,252	34,772
河 南	508,967	13,080,452	254,483	692,195	738,002	11,385,772
廣 東	5,372	138,060	2,686	7,306	7,789	120,279
廣 東	332,308	8,330,962	166,154	451,939	481,847	7,231,022
合 計	4,278,318	109,421,752	2,139,159	5,818,512	6,203,561	95,260,520

(11) 浙江之平水茶第八，九兩頁。

(12) 見湖南之茶及浙江之平水茶。

(13) 福建之茶上P. 119。

(14) 福建之茶上PP. 126—127。

附錄 二

一 鑛冶業各種產品減除額的計算

(一)煤 煤的成本計算還常散見於書刊，不過可以用來作為我們計算的根據實在太少。不但年代不同，並且其中項目簡括，無法知其底細，譬如常見到的煤生產成本的構成項目有工程直接費，工程間接費，一般間接費等，這直接費中有多少是材料購置，機械修理，間接費中有多少是資產折舊，旅費等，就無從知道。又如有所謂井內費，地面費，其中工料俱有，也無法分開。又如有所謂材料費，究竟其中包括那些材料，也頗可懷疑，不能盲目作為樣本利用。我們在這裏的計算，是就所見到的報告，選擇較為合用的樣本，分別計算各減除項目的每噸費用，然後再計算總減除數額。不過在這計算中有一點我們要申明，就是煤鑛常常有自己造的輕便鐵路，從鑛場直達鐵路幹線或河道，這種鐵路運煤所產的淨值，我們不包括在交通業中計算，就併在鑛冶業中，一則因為煤鑛的企業單位，每每包括該部分的運輸，二則鑛業紀要中所用的煤產價格既不是銷售市場的價格，也不是鑛山的價格，而是由鑛山運至交通接合站後的煤場價格。因此我們在計算減除項目的時候，不包括煤的這部分運輸費用，但包括這一部運輸的支出，如用煤折舊等。我們現在來計算各個減除項目。

第一產煤所用的材料主要為木柱、五金、油類、炮藥、雜項材料，及用煤。關於用煤晉北煤鑛每噸合0.228元(1)，大冶、富源煤鑛合0.851元(2)，長興煤鑛合0.61元(3)，中原煤鑛合0.0429元(4)，富源、長興煤鑛俱在南方，煤價高，所以每噸煤產用煤成本也高，反之晉北、中原煤鑛俱在北方，煤價低，所以用煤成本也低。煤的生產北方多於南方，所以我們就用晉北煤鑛作為樣本來計算各鑛產煤的用煤成本。關於木柱費用，富源每噸合1.06元(5)，長興合0.897元(6)，中原合0.146元(7)，中興合0.421元(8)，中福合0.1607元(9)，井陘合0.211元(10)。開灤合0.299元(11)。其他五金等材料費僅有少數報告，中

(1) 二十二年度見鑛業週報294號。

(2) 二十二年度鑛業週報308號。

(3) 二十三年度鑛業週報349號。

(4) 二十年度中原股份有限公司二十年度工作報告。

(5) 見上。

(6) 見上。

(7) 見上。

(8) 二十一年度鑛業週報235號。

(9) 二十四年度鑛業週報403號。

(10) 二十四年度鑛業週報435號。

(11) 十七年度鑛業週報69號。